

证券代码：834397

证券简称：新安金融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2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100 号华夏茶都 4 楼新安金融 420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余渐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891,254,14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列席 11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子公司合肥新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为了优化资源配置，公司拟对子公司合肥新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减资，注册资本由5亿元减至1亿元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减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891,254,1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（关联方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预计了 2023 年公司与关联方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）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（提供贷款、咨询服务、租赁办公场所）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0,596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股东南翔万商（安徽）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南翔（安徽）投资策划有限公司、安徽新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、安徽顺

扬商贸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（关联方为安徽新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预计了 2023 年公司与关联方（安徽新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）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（提供贷款）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891,254,1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因参会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如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故未履行回避程序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股东及关联方借款利率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董事会近几年通过的经营方针，公司新增债权业务基本均为股东及关联方业务。近几年，受宏观调控及新冠肺炎疫情的叠加影响，不断出台纾困帮扶政策，银行等金融机构对接借款利率也逐年下行。

鉴于当前市场整体利率下行，同时，银行等金融机构扩大贷款投放，公司利率不具备竞争优势，公司拟对业务利率进行调整。因此，建议公司根据业务利率调整情况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进行调整全体股东及关联方的借款利率。

该利率调整符合市场实际情况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545,227,6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70%；反对股数 346,026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3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因参会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如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故未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股东利润等分配方式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控制借款风险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，如公司涉及利润分配事项时，公司在合法分配股东利润的前提下，针对借款本息尚未结清的股东，拟要求其将分配利润优先偿还其所欠公司的借款本金及利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891,254,1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因参会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如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故未履行回避程序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经营团队资本金考核利润率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《关于债权业务 2019 年责任目标及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股权业务 2019 年投资计划及考核办法的议案》中，公司股东对经营团队提出了资本金考核利润率指标，之后该考核利润率指标一直未根据市场变化调整。

鉴于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萧条，整体市场利率下行，为有效控制公司经营风险，促进公司稳健经营，提议自 2023 年起，调整公司股东对经营团队可使用的资本金考核利润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765,426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35%；反对股数 125,827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加快抵债资产等处置进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近年来着力化解不良债权等资产，一部分通过诉讼收回部分抵债房产；另一部分形成破产债权资产。着力化解不良债权等资产为加大资产处置及盘活力度、促进现金回笼等考虑，公司针对抵债地产及破产债权的处置拟定了激励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891,254,1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人力资源配置及业务发展规划等原因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承接我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。公司拟聘任具有从事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-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576,684,6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37%；反对股数 188,741,7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98%；弃权股数 125,827,8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6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，新安金融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肥嘉邻

商业管理有限公司、合肥市庐记房地产代理销售有限公司提供贷款合 40,365.00 万元，构成关联交易。上述事项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，现予以补充审议。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（追认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891,254,1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因参会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如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故未履行回避程序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》；

（二）《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8 日